

疫後擴大旅宿服務徵才計畫 3 部會方案列表

方案	主管部會	補助對象	補助條件與金額	申請方式	實施日期	提供補助人數
一	交通部觀光局 補助旅宿業穩定接待國際旅客服務量能方案	旅宿業者 (限旅宿業之房務及清潔人員)	於 112/4/1-113/3/31 間有新聘房務及清潔人員之旅宿業者，符合補助條件(至少須任滿 6 個月)之人數*5,000 元/人/月，最長 12 個月 (若勞工符合二或三方案，亦可同時申請)	臺灣旅宿網(4 月 1 日僱用者，可於 10 月 1 日申請補助款)	112/4/1-113/3/31	16,000 人
二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疫後改善缺工擴大就業方案	旅宿業從業人員可申請項目	<p>一般身分勞工 (旅宿業限房務及清潔人員)</p> <p>就業獎勵 6,000 元/月，工作地點於偏遠(特定)地區者，額外給予 3,000 元/月，最長 12 個月</p> <p>特定對象身分勞工 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所定各款對象如中高齡、二度就業婦女及高齡者等 (旅宿業限房務及清潔人員)</p> <p>①全時工作：就業獎勵 10,000 元/月，偏遠(特定)地區再加 3,000 元/月，最長 12 個月 ②部分工時工作：就業獎勵 5,000 元/月，偏遠(特定)地區再加 1,500 元/月，最長 12 個月</p>	透過台灣就業通查詢職缺，勞工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求職登記，經推介受僱於交通部彙收之旅宿業專案職缺	112/6/15-113/6/15 (回溯至 112/5/1)	20,000 人
三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大專院校學生從事旅宿業暑期職場體驗方案	大專校院本國學生及僑外生 (不限旅宿業房務及清潔人員)	從事旅宿業相關工作工讀者，補助如下： ①工讀時數每月達 80 小時以上，補助 3,000 元/月，最長 3 個月 ②工讀時數每月達 160 小時以上，補助 6,000 元/月，最長 3 個月 ③偏遠(特定)地區再加 3,000 元/月，最長 3 個月	教育部青年署職場體驗網由交通部觀光局號召旅宿業上網填報徵才資訊，由學生上網應徵打工職缺	112/6/15-9/15 (回溯至 112/6/1)	5,000 人